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6-19

债券代码：127113

债券简称：长高转债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该议案涉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和董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确认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孝武	董事长	现任	65.00	否
马晓	董事、总经理	现任	77.98	否
林林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1.98	否
刘家钰	董事	现任	28.50	否
彭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8.90	否
唐建设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8.90	否
欧明刚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喻朝辉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刘纳新	独立董事	现任	0.60	否
张传富	独立董事	离任	7.40	否
贺坤	副总经理	现任	7.03	在子公司领取薪酬
刘云强	财务总监	现任	33.48	否
合计			445.77	

备注：1、上述薪酬总额包含了由公司缴纳的社保及公积金

2、刘纳新自 202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贺坤自 202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张传富于 2025 年 12 月离任，上述薪酬为董事、高管在报告期任期内从公司或子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以公司经营规模、发展阶段为主要确定依据，薪酬水平综合参考同地域、同行业、同岗位的市场薪酬水平，与岗位价值、责任义务相匹配：

（一）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标准

公司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性质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薪酬标准如下：

1、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1.1 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工资薪酬标准。

1.2 薪酬方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挂钩，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按照公司年度利润奖励考核办法计发。负责市场营销工作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销售订单提取绩效薪酬，不参与年度利润奖励考核的分配。

1.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所任管理岗位的主要职责、岗位重要性来确定。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孰高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2、公司为独立董事设置固定津贴，每年税前 10 万元，按年度发放，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发放方式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 70%按月发放，剩余 30%纳

入年度业绩考核管理，在自然年度结束后，依据《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完成考核后发放。年度利润奖励或订单提成奖等作为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在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根据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一次性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薪酬（津贴）按照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